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就董事收購現有股份之權益披露

本公告乃由鴻寶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收到本公司財務總裁兼執行董事Mr. Ashok Kumar Sahoo（「Ashok先生」）通知，彼已收購獨立第三者Berrio Global Limited（「BGL」）之全部股權（「該收購」）。緊接該收購前，BGL持有48,854,000股（「股份」）每股0.1港元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本公告日期，被收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61%。每股被收購股份之平均代價為1.700港元（即較本公司股份於最後五個交易日（直至並包括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792港元折讓約5.13%）。

緊接該收購完成後，Ashok先生透過BGL持有48,85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61%。據董事所悉及所知，緊接該收購前，BGL全部股權之賣方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者（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鴻寶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NG Xinwei**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主席Ng Say Pek先生；副主席王文雄先生；執行董事Ng Xinwei先生、Lim Beng Kim, Lulu女士及Ashok Kumar Sahoo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周薇薇女士及蕭恕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爾泉先生、陳昌義先生、蕭健偉先生及Terence Chang Xiang Wen先生。